

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

陕西咸财函〔2022〕7号

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关于划转机关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补助资金的函

社保基金财政专户：

今收到《西安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中央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市财函〔2021〕2510号），下达资金12338万元，《西安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省级财政补助资金的通知》（市财函〔2021〕2530号），下达资金1964万元，《西安市财政局 西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中央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市财函〔2021〕2521号），下达资金1790万元。

上述资金均从2022年社保基金预算中列支，现划转至社保基金财政专户，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资金14302万元功能分类科目均列2082602“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资金1790万元功能分类科目列2080507“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政府经济分类科目均列51002“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陕西省西咸新区财政局

2022年1月7日

